

##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制定、修订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公司对《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 二、本次制定、修订的制度情况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公司章程》	是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是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是
5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是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是
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是
8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是
9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是
10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是
11	《内部审计制度》	否

12	《内控监督制度》	否
13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14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15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16	《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17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否
18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	否
19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否
20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否
21	《信息披露制度》	否
2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否
23	《子公司管理办法》	否
24	《总经理工作细则》	否
25	《内部问责制度》	否

上述制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部分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治理制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其余治理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